

課程內容

大學部共同必修課程10學分，其他通識課程18學分，最低專業必修課程55學分，最低專業選修課程27學分，畢業學分至少128學分。

1.共同必修(10學分)

- (1)大學國文(4學分)
- (2)大一英文(6學分)

2.其他通識課程(18學分)

- (1)人文領域2個(含)以上學群之課程
- (2)社會科學領域2個(含)以上學群之課程
- (3)自然科學領域2個(含)以上學群之課程
- (4)本系隸屬工程科技學群，修習該學群之課程，至多可採計1門課。
- (5)如修習國防教育類通識課程(非必修)，至多採計1門為通識畢業學分。
- (6)資訊素養類課程：免修，本系學生如修習，不可採計為畢業學分。

專業必修課程

激積分(一)(二)、普通物理、普物實驗、工程倫理、交換電路與邏輯設計、計算機程式設計、工程數學(一)(二)(三)(四)、電磁學、電路學(一)(二)、電子學(一)(二)、電工實驗(一)(二)(三)。

專業選修課程

信號與系統、通訊系統、數位訊號處理、自動控制、現代控制、電機機械、資料結構、計算機組織、作業系統、嵌入式作業系統實作、微處理機、數位系統之快速雛型製作、類比電路設計、超大型積體電路設計導論、固態工程、固態電子元件、光電元件、近代物理。

大一	激積分(一)
	激積分(二)
	普通物理
	普物實驗
	計算機概論
	計算機程式設計
	工程數學(一)
交換電路與邏輯設計	
工程倫理	

大二	工程數學(二)
	工程數學(三)
	工程數學(四)
	電路學(一)
	電路學(二)
	電子學(一)
	電子學(二)
	電工實驗(一)
	電工實驗(二)
	資料結構
	物件導向語言
	微處理機
	信號與系統
	硬體描述語言設計
	數位系統之快速雛型製作
	固態工程
近代物理(一)	
光電工程導論	
光電元件	

大三	電工實驗(三)
	電磁學(一)
	電磁學(二)
	計算機組織
	微處理機實驗
	計算機網路
	通訊系統
	基本通訊實驗
	自動控制
	現代控制
	自動控制實驗
	電機機械
	電機機械實驗
	類比電路設計
超大型積體電路設計導論	
超大型積體電路設計實驗	
固態電子元件	
微電子實驗	

大四	數位訊號處理
	無線通訊導論
	數位控制
	固態物理導論
	物聯網架構與設計
	數位影像處理導論
	電子材料

